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在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5号公司二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2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尧子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编制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

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59）。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结果》。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该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等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该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

四、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壹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具体起止日期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委托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决议有效期一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特此公告。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